

2023年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 格萨尔读后感心得体会(精选10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一

《格萨尔》是藏族民间史诗，经历了长时期的口耳相传，流传至今。它气势磅礴，情节丰富，描绘了一个史诗般的英雄传奇。我通过阅读《格萨尔》，感受到了藏族文化的深厚底蕴和人民精神的伟大力量。

第二段：情节铺述

《格萨尔》的情节扣人心弦，其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主人公格萨尔的出生过程。他是用尸身和高原上的木头生下来的，象征着他的出身卑微，但这并没有阻碍他成为英雄。在他心系故土的情感激励下，他一直保护家园，直至献出自己的生命。通过格萨尔的故事，我深刻体会到了人生的意义在于不断奋斗的道理。

第三段：英雄精神

在《格萨尔》中，我的确看到了英雄的风范和精神的卓越。格萨尔虽有许多短处和性格上的缺陷，但他不畏艰难险阻，勇敢投身于保家卫国的事业中。他身体力行地体现着忠诚、正义和勇气等品质，这些都是人们需要学习和培养的美德。阅读《格萨尔》让我也更加明白了英雄精神的内涵。

第四段：人民精神

《格萨尔》中描绘了藏族人民的生活、信仰和历史，反映了他们的文化特点和精神风貌。格萨尔是人民的代表，他不仅是一个英雄人物，而且是一个代表着人民的精神形象。他无私奉献、舍己为人，为人民的利益默默耕耘，这种人民精神是令人肃然起敬的。

第五段：结尾

阅读《格萨尔》是我领略藏族文化的一次难得机会，也为我打开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在人生的道路上，我们应该像格萨尔那样不断追求进步，才能成为合格的优秀公民。阅读《格萨尔》让我们深刻认识到了英雄精神和人民精神的价值和意义，它们将激励我们在未来的生活中不断前行，迎接挑战。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二

《爱弥尔》是由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所著的一本教育理论著作，该书于1762年出版，以其独特的教育观点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在阅读完《爱弥尔》后，我深受其启发，对于教育和人生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以下是我对于《爱弥尔》的一些读后感心得体会。

首先，我被书中倡导的自由教育观点所深深触动。卢梭认为，教育的本质是引导个体自由发展，而不是机械地灌输知识和规范行为。他主张教育应该尊重个体的天性和兴趣，以其自然的方式去发展和探索。这与传统的教育观念形成了鲜明对比，传统教育往往过于强调知识的灌输和考试的结果，而忽视了学生的个体差异和特点。《爱弥尔》让我认识到，真正的教育应该关注学生的整体发展，激发他们的学习兴趣和创造力，而不是简单地“填鸭式”地灌输知识。

其次，书中关于性格培养和心理健康的论述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卢梭强调，教育不仅仅是传授知识，更是培养人的性格和品格。他认为，一个人的性格对于其一生的发展至关

重要，因此在教育中要注重塑造学生的健康性格。此外，卢梭还强调了心理健康对于教育的重要性，他认为，过度的竞争和压力会对孩子的心理健康造成伤害，因此教育应该注重培养孩子的内心平衡和情感健康。这些观点使我深思，教育的目的不仅仅是追求知识的掌握，更是为学生的全面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第三，我在《爱弥尔》中找到了一种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念。卢梭强调人应该向自然学习，并且通过亲身实践来获取真实的人生经验。他反对在封闭的教室里将学生与自然隔绝的做法，主张学习应该在自然环境中进行。我对于这种观点非常赞同，现代社会由于城市化和现代科技的发展，人们与自然的距离越来越远，与大自然的联系日趋弱化。《爱弥尔》让我意识到，与大自然和谐相处是人类的基本需求，我们应该去重建与自然的联系，学习自然的真理和智慧。

第四，我被书中关于教育的社会责任的思考所启发。卢梭认为，教育不仅仅是对个体的关怀，更是对整个社会的责任。他提倡培养善良和正直的公民，以推动社会的进步和和谐。这让我深思，现代社会中，教育不仅要注重学生的个人发展，也要关注他们对社会责任的认识和承担。教育的目标应该是培养学生成为全面发展的公民，能够为社会的进步做出贡献。

最后，我在《爱弥尔》中感受到了作者对家庭教育的重视。卢梭认为，家庭是一个人最初和最重要的教育环境，父母应该成为孩子的第一任教师。他写道：“不忘记我们是，首先是人，其次才是父母。”这让我深刻理解了对于教育的重视和父母在培养孩子中的重要作用，他们的言传身教对于孩子的价值观和行为习惯的养成起着决定性的影响。

通过阅读《爱弥尔》，我对于教育的观念有了深刻的反思与延伸。在教育事业中，我们应该注重培养学生自我发展的能力，注重健康的性格和心理的塑造，重建与自然的联系，关注社会责任以及家庭教育的重要性。《爱弥尔》为我们揭示

了一个全新的教育视角，引导我们更好地理解 and 实践教育的本质。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三

阅读后的感觉是指通过阅读一本书、一篇文章、一段文章、几句名言和一段音乐所写的文章。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欢迎品鉴！

《童年》读后感

阿廖沙的童年是在一个典型的俄罗斯小市民的家庭里度过的：贪婪、残忍、愚昧；父子、兄弟、夫妻之间勾心斗角；为争夺财产常常为一些小事争吵、打架……但在这个黑暗的家庭里，有一个勤劳、坚强、善良的外祖母。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神话故事，也默默地教他做一个不想丑恶现象屈膝的人。

阿廖沙的童年是黑暗的，就像他的家庭一样。周围残酷的事情太多了，有时甚至连他自我都不敢相信竟会发生那样的事情。但好在有外祖母——全家人的精神支柱。阿廖沙也还认识很多其他的人：搬进新房子后的几个房客、隔壁的三少爷，等等。阿廖沙从家人的一些“奇怪”的举动中渐渐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和阿廖沙相比，我们的童年是灿烂的，是欢乐的；是没有烦恼痛苦的，更是无忧无虑的。有那么多的孩子甚至不懂什么叫做“打”，因为我们从没有经历过被人打、被人拿鞭子抽的滋味。当然，除此之外，我们的生活中也很少有家人之间的勾心斗角，为争夺财产而打架争吵之类凶狠的事情。更不会发生残忍的把某个无辜的人无端地折磨致死这类想都没想过的恐怖事件。

如此比较，我们的童年和阿廖沙的有着天壤之别。我们每一天生活在蜜罐里，被甜水泡着……我们是多么幸福呀！我们从

来不用研究衣食住行。但拥有着这些，我们并不知足。我们总是奢求更多。因为，在我们眼里，大人们挣钱是那样的容易，似乎都不费吹灰之力。我们多天真啊。的确，我们不用像阿廖沙那样只十一岁就到“人间”独自闯荡。但读过《童年》之后，我们应当悔过自我以往的奢侈，我们应当不再浪费，我们应当学会珍惜。

那么，就从此刻开始吧。我们不再奢侈，不再浪费；我们开始为长辈着想，体谅他们；我们更应当开始满足自我的幸福生活。为了以后，为了将来，为了我们到“人间”的那一天。

王夫人在(红楼梦)中是个极不讨人喜爱的人物，虽然曹雪芹在书中总替她说好话，说她是个厚道人，但是这恐怕都是欲盖弥彰。其实全书中各色人物都有正邪两赋的特点，比如贾琏对尤二姐也有浪子真情；薛蟠虽不肖，对母亲和妹妹还算不错；连贾珍，也有人分析出他对秦可卿也是刻骨铭心……但是这位王夫人，贾宝玉的亲妈，虽然在宝玉心中排行与黛玉重要性并列(原话大意如此)，倒真没做过什么有光彩的事情，逐走晴雯，逼死金钏，抄检大观园，可能黛玉之死与她也难脱干系。本人在此大胆推测一下她的心理历程。

王夫人出生于四大家族的王家，就应是个见多识广的大家闺秀。从书中看，就应是王家的长女。封建时代的长女在家族里是大姐，受到最严格的教育和约束，要成为妹妹们的榜样，典型如李纨，元春，宝钗等。王夫人小时候肯定也是这样过来的，但是她没读什么书，心中郁闷和压抑无处派遣，也就不具备李纨，元春，宝钗那样的开阔心胸和浪漫气质，因此长大了就成了个没什么情趣的人(看她给丫环起的那些名字就知道了)。人们有时会好奇，王夫人年轻时是什么样貌的，我想凤姐和探春身上应有她的影子。

先说凤儿，常言说得好：“养女随姑”。基因的力量是可怕的，想来王夫人年轻时八成也是个柳眉凤眼的绝色佳人，只怕有过之而无不及。凤姐不但继承了她的美貌俗气，也继承

了她的野心偏执和狠毒。

曹公全书只写凤姐狠辣，没有对王夫人有明显的贬义形容，只有暗示。我认为最明显的一处就是林黛玉进贾府时对王夫人住处的描述，其中包括金钱蟒*背，金钱蟒引枕，金钱蟒褥子(原文描述更加详细，包括颜色做工什么的，在此难述，各位可参见原书)，连用了三个金钱蟒，曹公写人物住处多有对人物本身性格命运的暗示。我五年级时读到那里，心中一凛，当时还不知道“居如其人”“心如蛇蝎”这两个词。长大后以此对照王夫人一生行为，信然!

探春是个好姑娘，将她与王夫人相提并论必然引起很多读者不满，但是探春毕竟是王夫人抚养长大的，她的高贵气质和管家才干或多或少是跟王夫人学来的，加上她更有文化，因此更把这些优点发扬光大了。

说完了王夫人的个性，再推测她与书中几个重要人物的关联。先说夫妻关联。很多人觉得她与贾政真是天作之合，一对死封建。其实现实生活中美满夫妻往往是个性互补的。书呆子爱上交际花，女夫子迷上浪荡子的事情屡见不鲜。

贾王二人性格如此相近，日子必然是刻板无味，日久生厌。如同贾琏与凤姐在过了头几年的甜蜜后，二人的倔强个性凸显出来，发生情变。但是王夫人就应还是比较得贾政宠的，贾政共与她生育了三个孩子(不包括流产和死婴的状况)，到近40岁时还能生出贾宝玉(书中再未见类似案例)，一方面说明她身强体壮，另一方面说明夫妻感情还不错，要知道贾政可不是一夫一妻，夜生活乏味的下等贫民。以王夫人之刻板个性，能把老公迷成这样，一方面是娘家的地位，另一方面也说明她当年的确容貌出众。贾政能和她生出三个孩子，和赵姨娘生了两个，明显生育潜质强于贾赦，但为什么没有和其他妻妾生出孩子来呢?书中有记录的贾政的妾只有周，赵二人。

但按照贾府规矩“爷们娶亲之先都要先放两个人在屋里伺候”，这种妾应比王夫人老些，周，赵二人就应不是。可等林黛玉进贾府后并无相关描述，难道她们都死了吗？曹公没有写，但参照兴儿说凤姐时说，贾琏原先“屋里何尝没有几个人，她来了不到半年，都寻出不是来，打发出去了。”王夫人当年可能也干过类似的事情，只不过是手段没那么激烈，而且肯定是在生了贾珠，有了本钱之后恃宠而娇做下的，因此也没什么人怪她。贾母给凤姐贾琏劝架，说小孩子们，“馋嘴猫似的”，“都打那时候过来”，想来刻板如政老爷，当年也难免俗，只怕也有“削肩膀，水蛇腰”的美人勾引过，王夫人打金钏，逐晴雯时都说“我一生最恨这样的人”，又写“此乃平生最恨者”，若非在这方面受过刺激，何至于如此敏感！当然，王夫人要保全自己贤惠的名声，不得不给贾政安排两个小老婆。

一个是安分的周姨娘，一个是泼妇赵姨娘。赵姨娘肯定不是贾母给贾政的，贾母很厌恶她，整个贾府都没人喜爱她。她就应是王夫人的陪嫁丫环，王夫人把自己身边干练守礼的丫环打发嫁人，做自己的女管家，如周瑞家的，留下赵姨娘这样的各方面无法与自己媲美的给老公，一方面不怕她得宠，另一方面也倚仗她的泼辣狭隘打击其他姬妾，如同凤姐利用秋桐，金桂利用宝蟾，是百试不爽的借刀杀人法。

等把情敌都打击完了，这把刀自己的名声和人缘也都毁完了，能够借机再把她“兔死狗烹”。（我觉得袭人对晴雯也是用的这个法子）可叹赵姨娘傻人有傻福，连生了一女一儿，这样一来，别说王夫人，就连贾母也不能奈他何。母凭子贵吗！而且赵姨娘身上那股子市井气比起王夫人来肯定另有一番魅力，因此贾政也真的被她迷住了，好在她是个人人嫌，威胁不到王夫人的地位，因此也就勉强容下了。

再说王夫人与贾母的关联。贾母毫无疑问是全书中最有福气的人。她嫁入贾府时就应是贾家上升的阶段。丈夫代善是个帅哥，贾母曾说“这些儿子孙子就只宝玉象他爷爷”，可见

也是个面如秋月色若春花的万人迷。贾母与他感情很好，生了三个(也许不止)儿女。贾母年轻时管理家政很有才干，比凤姐“还来得呢”，嘴巧心活，肯定也很讨公婆喜爱。她虽没读什么书，也并不重视女孩子的文化教育，但她本热闹，有心胸，有品味，并非尚德不尚才的人。她不但能干，而且善于享受生活。她爱看仇十洲的画，会“收拾屋子”，曾推荐黛玉用霞影纱配翠竹，还帮宝钗选取室内陈设，“保管又素净又大方”，善于欣赏音乐，在元宵宴和中秋宴上就表现出对音乐欣赏的品味，对于无聊的言情小说也自有一番批评。异性喜爱互补性格，同性则是物以类聚。

贾母喜爱的人身上都有她的影子，比如凤姐的精明，黛玉的诙谐，湘云的豪爽，宝琴的热情以及鸳鸯的能干和晴雯的灵巧。她比王夫人显然更脱俗更浪漫，王夫人刚嫁过来时性格肯定不入贾母的眼，而且也没有贾母的才干，贾母又是个有一说一的人，可能有意无意也会说她两句。王夫人具有凤姐和探春的某些特点，但并没有她们的口才和潜质，因此只好少说话，贾母说她“木头似的”，她倒真是藏拙，与宝钗掩盖锋芒的“藏拙”不一样。

总之，在各方面都比自己强的领导手下工作，需要极大的耐心和毅力。王夫人总算忍过来了，之后贾母也比较疼她了，对于一个对自己忍耐，尊重又听话的儿媳妇，谁还忍心骂她呢。相比起邢夫人，王夫人也算能干，老实，娘家又有地位，更重要的是，生了宝玉这么个“活龙”。贾母老了以后，家务交给儿媳，脾气肯定也越来越好了。王夫人的地位直线上升，虽然贾珠之死给她很大打击，但她很快就把自己的侄女王熙凤嫁给贾琏以巩固她在贾家的地位，保证在宝玉长大之前自己依然掌握贾府大权。王熙凤倒也没辜负她，对她比对自己婆婆亲得多，而且又讨得合家(尤其是贾母)的欢心。之后她的女儿元春又做了贵妃，她在贾家的地位当然就更巩固了。

王夫人与黛玉的关联又如何呢?多数人认为她不喜爱黛玉，因

此阻挠她与宝玉的感情。那么她为什么不喜爱黛玉呢?首先,性格不合,黛玉是风流灵巧,锋芒毕露的人,与王夫人人生哲学不一样。我上大学时看过一本报告文学,名字忘记了,是以前慈禧太后的宫女回忆以前生活的,她说慈禧喜爱的女孩就应是好处深藏不露,不好过于彰显,就应是从内部隐隐约约透出光彩来,象珍珠一样,若是表面光华闪烁刺目就不好了(大意如此)[](lz13)我想这是众多王夫人式封建卫道士对女孩的要求。其次,黛玉有很多明显的缺点,身体不好,爱找麻烦要配药;脾气不好,多疑爱哭;而且还喜爱招惹宝玉,三日好了,两日恼了,让宝玉为她神魂颠倒,这是王夫人最恨的。

一方面宝玉是她在贾府呼风唤雨的最后本钱(“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振兴家业的期望,不应执迷于儿女私情,另一方面,在感情方面不如意的中年女性往往把全部感情寄托在儿子身上,她憎恨以黛玉晴雯等为首的与宝玉亲密的年轻女孩子就包含了这种变态的醋妒心理。但是我还有一点看法就是,王夫人在了解黛玉这些特点之前就不喜爱她,确切说是有成见。

证据也在林黛玉进贾府这回,她头一次见面就再三告诫林黛玉,跟别的姐妹们怎样玩都行,但对宝玉,王夫人说了两次“休要睬他”。意思很明白:你别招惹我的宝贝儿子!众所周知,这时黛玉是初进贾府,百般留意,还没有表现出之后在贾母宠爱下使出来的小性儿,举止也是稳重大方的,而且这时候也就十岁左右,古人发育晚,黛玉本来就长得有点营养不良,不会有尤物般引人遐思的外貌(曹公那一番描述只是小说家在主角出场时的例行描述),何以王夫人要这般敏感?说她爱子心切吧,怎样不见她对宝钗宝琴等人说过这种话,她们更漂亮,而且进贾府时宝玉更大,应更避嫌才是。我的推测是黛玉长得象一个王夫人很厌恶的人,王夫人之后厌恶晴雯,就说她“眉眼有几分象你林妹妹”,可见她是连黛玉的外貌也厌恶的。其实黛玉的外貌应是惹人怜爱的,之因此让王夫人看了刺眼是正因她象了王夫人很厌恶的人。这个人

是谁呢?最自然的推论是她的母亲，贾敏。旧社会大家庭中婆媳不合，姑嫂不合是很正常的。

曹公没怎样写贾敏，小说刚开始不久，她就去世了。贾雨村评价黛玉时说“度其母不凡，故有此女”。我们由此能够推测贾敏是个怎样的人。她是贾母最小，最宠爱的女儿，自然有着天仙般的容貌气质，而且也象她的母亲和女儿一样，伶牙俐齿，有品味，擅于作乐，享受生活。她生在贾府鼎盛时期，真正“白玉为堂金作马”的时候，是当之无愧的天之骄女。王夫人在与凤姐商量抄检大观园时，提到“单说你林妹妹的母亲，未出嫁时，是何等的娇生惯养，何等的金尊玉贵，那才是千金小姐的体统!”又说自己“没享过什么大富贵”，可见王夫人做姑娘时也没有贾敏这么舒服。遥想当年王夫人初入贾府，承担起管家重任，肯定是谨慎留意，生怕婆婆挑错。看到贾敏虽与自己年龄相仿却过着简单娇纵的生活，怎不羡慕加嫉妒。偏贾敏可能也是个口无遮拦的人，暗中得罪二嫂还不自知。

贾母疼爱她，不肯让她过早出嫁，长期相处可能更加剧了王夫人与她的矛盾。李纨曾嫌林妹妹嘴刁，说：“只求老天保佑你赶明也得几个千刁万恶的大姑子小姑子。”这在李纨是句玩笑话，但可能王夫人以前在心中对贾敏倒真是这样诅咒的。可最后贾敏嫁给了出身清贵，才华出众，前途无量的探花林如海，相比起潇洒飘逸的林妹夫，贾政虽好读书却始终没中(叶公好龙?读腐书?)，爵位也给哥哥贾赦袭了，幸亏皇帝赏了个官，而且平时虽养了群清客，却没真见他做过什么诗，比起林如海这样的只能算附庸风雅。

关于王夫人撮合宝玉宝钗，依我看她也是经过长时期的考察才决定的(可能在金钏投井之后)，而且一旦决定就立刻付诸实施。薛姨妈当然也愿意这事，但肯定没有她姐姐做的有效率(以她的潜质和智力，连薛蟠都教不好，夏金桂也管不了，实在是个没主意的人，说她在破坏宝黛婚姻中起了重要作用，实在抬举了她)。宝钗的优势在于娘家有钱，又是王夫人的亲

外甥女，健康状况和潜质为人都是拔尖的，而且很老实听话，还总爱劝人学好。除了黛玉，还真没人能和她抗衡。有她做宝玉的老婆，不但能让众人心服，还能够弥补凤姐没文化，身体弱的缺点，成为新一轮管家奶奶接班人。于是王夫人首先是博得元春的首肯，其次想办法让宝钗退出选秀(日后贾家可能会因此获得欺君的罪名)，再想办法让宝黛分开，再逼死黛玉，等等。当然，她机关算尽，最后即没能留住儿子，更没能保住自己的荣华富贵。

王夫人一生除了忙着保全自己好象没干什么别的事，偶尔陪老太太打牌听戏。她没什么爱好，只念佛吃素，捡佛豆。她念佛是为了修来生还是为了赎罪，我们不得而知，可能更多是为了保佑她的荣华富贵吧。书中没有她对自己罪孽忏悔的描述，只在金钏死后她哭了一阵，其实是为了掩众人之口，同时拿宝钗做个实验，看不明真相的人会怎样看待此事。得到宝钗安慰后，立刻就坡下驴，拿着宝钗善意的猜测做了自己杀人的借口。“虽然她确实是我逼死的，但只要别人不这么想就行了。”这就是这个伪君子的真实想法!因此以后到了抄检大观园时，就只见她肆无忌惮地撵人骂人逼死人，再未见她有丝毫的犹豫和手软。

高鄂对王夫人好象挺有好感，直到最后也未让她遭报应，晴雯变鬼只报复了她的不争气的嫂子，金钏死得那么冤也没见闹鬼，难道宝二爷祭她一番她就满足了?真是莫名其妙。

今天，我读了苏霍姆林斯基《怎样培养真正的人》。其中明白一条是教师要培养学生的爱心，尤其是能具有感受到别人的爱心(或是痛苦)的能力，进而才有可能把他培养成为一个真正的有爱心的善良的人。

爱是教育的永恒的主题。韩军的人文主义精神，教育在线中的朱永新教授高举的爱的旗帜的新教育实验;李镇西的“走进心灵”的教育，似乎无不凝聚着爱的核心。

反思自我的成长经历，尤其是在多年的教育实践中，所奉行的不也是爱的惟一原则吗？

记得，我还是学生的时候，我就发誓成为一个善良的人。我要用我的善良感染周围的每一个人。那时候，我在学校住宿，在同寝室中，我的人缘很好。因为，我当时做人的准则就是：无论是谁，只要有事求我，我就必须答应他；既然求我肯定就有难处，我要帮助每一个有困难的人。那时，我家里也不富裕，我吃和穿都很节省，可是只要有同学跟我借钱，只要我兜里还有钱我就一定会借。渐渐地，我发现我眼中的世界似乎变了，每天我都会会有无穷的快乐，每当我躺在床上要入睡的那一刻，我似乎都能感受到明天又是一个灿烂辉煌的日子。

再后来，我当了一名老师。在教育教学中，我首先教育孩子要学会关爱他人。关爱他人是现代社会中人所必备的素质之一，只有关心他人胜过关心自己的人，才能把我融入到使周围的人都快乐的大我之中，实现自我的人生价值。人与人之间需要互相关心，互相爱护，互相帮助，相互提高。学会帮助他人，也就学会了关爱自己。我给他们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充分说明了关爱与合作对人的健康成长至关重要：上帝到天堂和地狱去考察，发现天堂里的人同地狱里的人一样都是围着一口锅，拿着两米长的勺子喝着相同的肉汤。但是，天堂里的人却精神焕发，满面红光，地狱里的人却萎靡不振，面容憔悴，这是什么原因呢？原来，地狱里的人心中只有自己，手里拿着长勺子舀汤喝，勺柄太长，总是喝不上，而天堂里的人则相反，他们的心中有他人，手拿长勺子舀汤第一口总是先喂他人，然后再被别人喂。由于有了先己后人和先人后己之别，于是也就有了天堂地狱之分。在和孩子们朝夕相处的日子里，我发现了，比我的世界更动人的孩子们的心灵世界，在那里如小石潭记中的潭水一样的清澈，在那里如桃花源记中的桃源一样的美丽；在那里像圣经里的天堂一样没有苦难只有关爱，在那里像佛教中的佛心一样没有憎恨只有善良。你爱他们，他们也爱你。爱孩子们吧，即使他暂时不能理解你，终有一天，他会明白你的爱。爱是永恒的！为了你的学生

总有一天如你爱他一样能去爱别人，为了这世上的人彼此之间都能互相关爱，请你爱你的学生吧！师爱是一种激励学生个性和谐发展的无可取代的教育力量。爱是阳光，能融化冰雪；爱是春雨，能滋生万物；爱是桥梁，能沟通师生的心灵。有了爱，师生之间就能以诚相见，心心相印，没有爱，就没有真正的教育。

作为传统文化的先祖，孟子于中国的影响是达数千年之长远，我辈中人自然难以三言两语以揽括，虽然我的认识只是管锥之见，但孟子本人的思想、精神和气魄却如穿透万里晴空的红日，我即使局限于视野和眼识，亦已感到了耀眼的光芒。

首先，我觉得孟子的厉害处正在于，所提倡的“仁义”思想最能抓住事物的本质要害。孟子看到“生”、“利”是对事物利益关系的短视，而仁、义却能长远影响到未来，故有“舍生取义”、“舍利取义”之说。狭义的“仁义”是指封建时代人伦的忠义孝悌，实则是千百年来对孟子的误解，因为从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三纲五伦已革了命；《中庸》讲：“道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那末，此“仁义”还有永恒的意义可言吗？所以我们今天理解孟子的“仁义”，实应站在高处，从广义入手：如同道家的“道”、佛家的“菩提”，都是对客观普遍规律的认识，孟子的“仁义”也不二致。而这种认识，可让孟子如一熟练渔夫的手钳在了螃蟹扼要的部位，任螃蟹用力再猛，纵有大腿大脚亦是摆脱不了。无论事物表象出现多么错综复杂的问题或困难，孟子皆显得不昏沉也不散乱，经常化险为夷、转难为易，而绰绰有余。

当今著名于世界的“系统论”、“系统思考”，虽口口声声反对舍本逐末，而要动态、长远地看事情，说透了：皆可从孟子的仁义思想找到雏形。用毛泽东的话“干振而枝披，将靡而卒舞”，以形容孟子的仁义之道最为恰当不过了。而抓不到仁义精髓的人，有如行走在茫茫沙漠或海洋上，终生疲命于随时浮现的海市蜃楼的追逐中去。

虽然研习《孟子》的时间短促，然而孟子光明的仁义之道已足以令人受益终生了，最后，再对孟子的仁义之道作一总结：一是其舍末逐本的思想，二是其独行特立的精神，三是其驾驭形势的气魄。

文学是比鸟飞得还远的梦想、比花开得还美的情感、比星闪得还亮的智慧、是我们到一百岁还忘不掉的信念。读名著，发感想。自古至今名著一向是一种文化的延续，不一样时期的大家都对名著有所解读。然而我们写的读后感可能达不到那么高的境界，但是能够从名著中吸取到一些自己受用的东西就好了，这也是名著传递给我们的思想。

红楼梦是一部中外闻名的宝典，是我国古典小说发展到高峰的代表。《红楼梦》那里的是是非非是“剪不断，理还乱”，让人看到古时婚姻的纰漏，它们往往全有父母处理，什么“指腹为婚”，更为可笑的是，他们有时从未见过面便稀里糊涂地成亲了。而且古时女子争着要进宫，正因那样能够使家族富贵，可皇帝有上千嫔妃，得宠一时，没多久又要被淡忘了，她们又何苦进宫呢？皇帝姥儿们饮酒作乐，衣食无忧，而老百姓则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生活之苦让人难以想象，也怪不得有了一次又一次的起义“造反”了，祸害之缘还是在于皇帝身上啊。这一出出的杯具让人心寒而又愤怒，让人不由得痛恨起古时的苛捐杂税，它们把老百姓一步一步往火坑边上推，真让人深恶痛疾。《红楼梦》一书让我时而高兴时而忧伤，时而愤怒时而感慨万千，也让我想了很多，或许吧，事事不能完美，而人也如此。红楼梦读后感：看红楼，含笑的杯具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感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是要依靠袭人的救济，然后她当然无法再刻薄人，说闲话，只能独自垂泪，不关感情，而是生活。

当生活给宝黛的感情画上巨大的问号时，黛玉能一如既往的爱着宝玉吗？我想不会，恐怕是要大水狂淹龙王庙的。然后宝玉最终受不了家庭的压力，还是一走了之，这是很有可能的，他没有照顾好宝钗，负担不起生活，同样对于黛玉，他也是如此。另一种可能，万一贾府能重整旗鼓，兰桂齐芳，黛玉和宝玉依旧过着他们幸福的日子，多少年以后，宝玉也许会突然发现黛玉皱纹满面，然后会发现身边的袭人竟如同当年的赵姨娘，然后感情就在岁月中流逝，然后宝玉会回忆那个珠圆玉润的宝姐姐。其实感情就是很短暂的，至少这横刀截断的感情给了我们很多完美的幻想和期盼，就象杰克之于罗丝，他是她生命中最美的回忆，却不是唯一。

是奴才呢？在大观园中有比她身份更低微的人，婆子，老妈子，即使就在一个怡红院，其中也有一干小丫头是听她们差遣的。这种大丫头有时权利很大，能够代主子管教小丫头，如果说主人欺负奴才是封建社会的一种无奈的话，那奴才之间互相比大小，互相争斗就是可悲，在有一回中，晴雯处罚偷东西的小丫头坠儿时，先掐先打还拿簪子戳，最后就一句话把她赶出去，还让别人无可辩驳，这中间，小丫头有错，但是晴雯也确实是有倚势压人的嫌疑，而且那狠辣的态度，也很有凤姐遗风。

第三，晴雯是不是真的不爱宝玉呢？我个人意见，她是爱的。请看，她总是与袭人拌嘴，虽然这有很大一部分是她看不惯袭人，但是其中就没有一点嫉妒吗？袭人说了句“我们”，就被她抓住把柄大加讽刺。她还讽刺麝月，看不得麝月得了两件太太给的衣服就喜笑颜开，但是后几回，她却抢着送东西说也要去“显个好”，宝玉给麝月梳头时，她躲在门口偷听，她其实很多时候都在注意这宝玉，注意着和宝玉接近的丫头，例如小红和宝玉略有交集，就被她粗暴打断。她曾笑着说“没什么我不知道的”就是正因她时时在注意！但是晴雯是有骨头的奴才，她不愿卑微的爱一个人，她总想要和宝玉站的平等一点，她不能象袭人那样谦卑的爱一个人，她有她的特点，有点象野蛮女友，漂亮却不温柔，袭人曾笑宝玉“每

一天不挨她两句硬话衬你，是再也过不去的”，可见，晴雯这种欲擒故纵，以退为进的手段还是有用的。

第四，晴雯的志向，晴雯能有什么志向呢？她反抗性再强，她能知道反抗什么吗？她茫然的斗争着，其实都不知道斗争什么，她期望得到的是什么呢？平等？怎样的平等？她一个从小生活在富贵乡中的女孩，也算是娇生惯养的了，她离开这个富贵锦绣地，她能做什么？她的苦恼有很大程度上是不知道该怨什么该争取什么，她明白自己身份卑微，是无法和宝玉站在同一高度的，但是她却想能那样，她的最高目标，也但是就是能够成为小姐与宝玉谈个平等的恋爱。她的杯具就是正因期望的比得到的多，她的心太高，因此永远无法和袭人一样随遇而安，于是总是痛苦着。

第五，晴雯的人际关联，晴雯为什么会落得那个下场的，很大一部分是正因她极度失败的人际关联，她不能得到上级的垂亲，这很正常，即使此刻一般人也是不喜爱这种倔强人的；她也没法得到下级的好感，她喜爱仗势欺人，她看不起比她更卑微的人，凡事都要占先，因此一但事发，一群人就将她告倒，最后落个被扫地出门的下场。这点在我看来真的不如袭人，袭人远比她有交际的手段。浅谈几句，觉得还是辞不能达意啊。

以上是我读完红楼梦，对书中资料的一点肤浅见解，聊志事耳。红楼梦确实深奥，书中的一个一个鲜活生动的形象至今还活跃在我的脑海当中，仿佛自己亲身经历过书中人物经历过的事情一样；书中的一个一个大胆新奇的思想回一向影响着我，直伴终生。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四

“学习雷锋好榜样”没错，雷锋是整个中国人民、整个世界

人民学习的好榜样。我们作为新时代的小学生，更应该向他学习，做社会的大树，树立起助人为乐的旗帜。我看过许多关于雷锋的故事，可至今记忆犹新的就是《军民是一家》。

雷锋关心群众是一贯的，有一天，他正在部队驻地附近擦洗汽车。突然乌云聚拢，下起了雨。他连忙拉开帆布盖车，一抬头，发现公路上有个妇女带着两个孩子，肩上还背着个包袱，“叭叭叭叭”趟着泥水，在大雨中吃力地走着。

雷锋跳下车来，迎上前去一打听，原来她姓纪，从哈尔滨来，要到樟子沟去，她发愁地说：“兄弟呀，这雨浇得我都迷糊了，往哪走是正路呢？”

雷锋听了，看看她背这么大的包，还带两个孩子，天又快黑了，下着这么大的雨，怎么走呀！就说“大嫂，你在这里等等……。”他连忙跑回宿舍，拿来了自己的雨衣给纪大嫂披上，接过孩子来替她抱着，冒着风雨送她们回家。

一路上，那孩子冷得直打哆嗦，雷锋又脱下了自己的衣服给孩子穿上，一直走了将近两个小时，才把她们送到家，纪大嫂感激地说：“兄弟，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你的情意啊！”

雷锋说：“军民是一家，何必说这个……。”

风还在刮，雨还在下，天也黑了。纪大嫂和家里人再三劝他住下，等明天天晴了再走。雷锋想：刮风下雨算什么？一定得赶回部队，明天还要照常出车呢！就辞别了他们，又浑身湿淋淋地冒着风雨连夜跑了回来。

雷锋这种助人为乐的精神值得所有人学习，希望社会上更多的人像他学习，正如巴金爷爷所说：“生命的意义在于奉献，而不在于享受”，我们要多为人民，多为社会，多为祖国做贡献。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五

爱弥尔，即《爱弥尔或关于教育的论述》，是18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的重要作品之一。该书以小说的形式，讲述了一个关于教育的故事，深入探讨了人的自由发展和教育的目的。在阅读完《爱弥尔》后，我深受启发，思考了教育的真正意义和方法，下面就是我对该书的一些主要心得和体会。

第一段：人的自然状态与教育的关系

卢梭认为，人类在初始状态下是善良、自由和无知的，但社会的发展导致了人的不和谐和不幸，并限制了人的自由。教育被卢梭视为修复这种不和谐的唯一手段。在《爱弥尔》中，爱弥尔的教育从幼年开始，并被卢梭描述为一个追求真理和自由的过程。正是通过观察和实践，爱弥尔才能逐渐摆脱对传统观点和社会习俗的束缚，真正实现自己的潜能。

第二段：教育的最终目的是培养独立的个体

卢梭主张通过教育来培养人的自主性和独立思考能力。他强调教育的目标不应该是为了适应现有社会的要求，而是为了培养一个有独立思考和判断力的个体。在《爱弥尔》中，爱弥尔的教育者教育他不受外界干预和压力影响，有勇气追求自己所认为是正确的事情。这种独立的个体不仅会寻找真理，还会尊重他人的自由和尊重。

第三段：教育应该是全面的

卢梭不仅关注孩子的智力教育，还强调身体和情感培养的重要性。教育应该是全面的，不仅要培养学生的认知能力，还要注重他们的身体健康和情感表达能力。在《爱弥尔》中，爱弥尔的教育者教他如何养成良好的饮食和运动习惯，并引导他通过表达自己的感受来培养情感表达能力。

第四段：教育需要根据个体差异化

卢梭强调每个个体都是独特的，教育应该根据不同的个体差异化。在《爱弥尔》中，爱弥尔的教育者采取了个体化的教育方法，根据爱弥尔的兴趣和天赋来定制他的教育计划。这种个体化的教育方法可以更好地满足个体的需求，培养出更有创造力和独立思考能力的个体。

第五段：对我个人的影响和启示

《爱弥尔》让我深刻认识到教育的意义之一是通过培养独立思考和判断力来实现人的真正自由。作为教师，我应注重培养学生的自主性和独立思考能力，引导他们去追求真理和追求自己的梦想。另外，教育应该是全面的，不仅要注重学术成绩，还要培养学生的身体健康和情感表达能力。最重要的是，教育需要因材施教，个体化的教育方法可以更好地满足学生的需求，激发他们的潜能。

《爱弥尔》是一本思考教育问题的经典之作，从教育的本质、目的、全面性和个体差异化等方面给予我们深入的思考。通过阅读这本书，我不仅更加了解了教育的真正意义，还对教育方法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在今后的教育工作中，我将秉持《爱弥尔》中的教育理念，努力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和创造力，为学生的成长贡献自己的力量。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六

《爱弥尔》是卢梭的著作之一，该书以“自然教育”为核心，探讨了教育的目的和方法。看完这本书，我深受启发和触动。下面，我将从书中所传达的孩子自我发展、家长与教师的责任和角色、教育的目的和价值等方面谈一谈我的读后感和心得体会。

首先，书中向我们传递了一个重要的观点，那就是孩子应该

被允许自由自在地发展。在《爱弥尔》中，卢梭主张在婴幼儿时期，应该让孩子接触大自然，让他们自由地探索和发现世界。在这个过程中，父母和教师的任务不是一味地灌输知识，而是应该陪伴孩子，引导他们去发现和观察。这种自我发展的理念使我深受启发。传统的教育方式往往强调教师和家长的指导和指令，忽略了孩子自身的需求和潜力。我们应该给予孩子更多的自由和空间，让他们发现和培养自己的兴趣和才能。只有这样，孩子才能真正做到充满自信和创造力，并且积极主动地面对生活中的困难和挑战。

其次，书中强调了家长和教师的责任和角色。在《爱弥尔》中，卢梭提到孩子的教育是家长和教师的共同责任。教育不仅仅是在学校里进行，而是贯穿于孩子的整个成长过程。家长和教师要以身作则，给予孩子正确的引导和榜样，帮助他们掌握正确的价值观和行为准则。此外，书中还强调了教师应该尊重孩子的个性和特点，因材施教，给予他们适当的关注和引导。这使我深深地意识到，教育不仅仅是传授知识，更重要的是培养孩子的品德和素质。家长和教师不仅仅是知识的传授者，更是孩子的引导者和陪伴者。

再次，书中对教育的目的和价值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卢梭认为，教育的目的不仅仅是培养孩子的智力，更重要的是培养他们的道德和情感。他主张要关注孩子的整体发展，注重培养他们的品德、情感和社交能力。这对于现代社会来说，无疑是非常重要的。当今社会的竞争和压力给孩子带来了很大的心理负担，只有真正关注孩子的内心世界，培养他们的情感、品德和社交能力，才能更好地适应社会的需求。

最后，书中还提到了教育中的困境和挑战。卢梭指出，现实中的教育往往以灌输和应试为主，忽略了孩子的个性和需求。他批评了传统的教育制度，提倡了一种更加自由和开放的教育方式。然而，我们应该清楚认识到，这种教育方式并不是没有困难和挑战的。教育改革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和参与。家长需要调整他们的教养观念和方式，教师需要不断提升自

己的素质和能力，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也需要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和支持。

综上所述，《爱弥尔》是一本非常具有启发性的著作，深刻地触动了我。通过阅读这本书，我认识到教育不仅仅是传授知识，更重要的是培养孩子的品德和素质。家长和教师应该以身作则，给孩子正确的引导和榜样。教育应该关注孩子的整体发展，培养他们的情感、品德和社交能力。同时，我也意识到教育改革并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全社会的努力和支持。只有通过共同的努力，才能为孩子们创造一个更加自由和开放的教育环境，让他们真正做到自我发展、充满自信和积极地面对生活中的困难和挑战。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七

在辽阔的尕玛尔大草原，母狼紫岚从绝境中救出自己的四个孩子。因为想把自己的孩子培育成出众的狼王，望子成龙的紫岚却不知自己其实在亲手毁掉小狼们的前程，亲手折断了小狼们梦想的双翅。因为她夺走了小狼们梦想与追求的选择权。

紫岚做法忽然间让脑海中蹦出了一则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怖新闻。大概讲述了一位高中生因为家长不断强迫该学生学习各种兴趣班、补习班，导致学生有了厌学、逃学的想法，最终该学生竟杀了一个自己毫不相识的同年级人，并报案自首。也许他觉得这样自己就可以不用学习，也可以逃避现实了。

天哪！大家一定会发出这样的感叹，怎么会这样呢？是呀，这就是爱的错误教育，从而造成错误、恐怖的结果。那个学生的家长以为这样能提高孩子的综合素质，但得到的却是相反的结果。如同紫岚一样，他们虽是为了孩子的未来，但只是把自己的想法一味地强加给了孩子，从不顾及孩子自己的感受，结果带来了意想不到的悲剧。这一幕幕的故事还在我们身边重复演绎。

这不禁让我想起了自己的父母，让我欣慰的是，我的父母并不像紫岚一样，他们从不强迫我做我不愿做的事情，并给予我充足的自由支配空间。

记得有一天下午，我要按时去学跆拳道。可我又想起自己已经好几个星期没有练习过绘画了，于是我蹑手蹑脚地跨进的房间，小心翼翼地摇醒轻轻地说：“妈妈下午的跆拳道课，能不去么，我想练一会画画。”

“哦，可以。”妈妈想了片刻说，“但跆拳道和绘画又不冲突，你为什么不把跆拳道练完再画呢？你要想想。”

的妈妈，她能尊重我的选择，同时会指出我的不对，让我自己去思考和抉择。

我想这就是爱，也许爱的表达方式有很多种，但只有贴合实际的、正确的爱，才能让孩子们的梦想扬起风帆、自由的翱翔！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八

中国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和深厚文化底蕴的国家，拥有丰富的文学作品。在我阅读中国文学作品的过程中，我深受启发和感动。这些作品传递着丰富的情感和人生智慧，使我对中国文化有了更深刻的理解。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领悟到了中国人民的坚韧不拔和豁达开朗的精神，同时也深入了解了中国的历史与传统。我对中国的读后感和体会如下。

首先，在阅读中国文学作品的过程中，我感受到了中国人坚韧不拔的精神。无论是在古代还是现代，中国人民都面临着各种艰难险阻，但他们总能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和乐观的态度。例如，在《红楼梦》一书中，贾宝玉在封建社会的压迫下经历了许多挫折和磨难，但他依然能够保持对生活的热爱和追求美好的心灵。这种坚韧不拔的精神深深震撼了我，并

激发了我面对挑战时的勇气和毅力。

其次，在阅读中国文学作品的过程中，我感受到了中国人民豁达开朗的精神。中国人拥有一种对生活的豁达和开朗的态度，即使在世事纷纭、困难重重的时候仍能保持乐观的心态。例如，在鲁迅的小说《阿Q正传》中，阿Q虽然是一个受尽欺凌和嘲笑的小人物，但他总能从容面对生活的挫折和打击，并保持一颗豁达的心。这种豁达开朗的精神给予了我很大的启示，让我明白在困境中保持乐观的态度是度过难关的关键。

此外，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还深入了解了中国的历史与传统。中国的文学作品不仅仅是一种艺术形式，更是一种记录历史与文化的重要手段。例如，在《红楼梦》中，我了解到了中国封建社会的种种习俗和制度，这些对于我对中国历史的理解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通过了解中国的历史与传统，我对于中国文化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也更加尊重和珍视这份传承千年的文化遗产。

此外，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对中国人民的情感和人生智慧有了更深刻的体验。中国文学作品中蕴含着丰富多彩的情感，通过作品中的人物和故事，我能够感受到中国人民对于家园、友情、爱情等各种情感的真挚表达。同时，中国文学作品也赋予了我对人生的思考和智慧。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对于人生的意义、价值和奋斗的目标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

综上所述，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不仅仅领悟到了中国人民的坚韧不拔和豁达开朗的精神，也深入了解了中国的历史与传统。同时，我对中国人民的情感和人生智慧有了更深刻的体验。这些阅读心得和体会让我对中国文化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也增强了我对中国文学作品的喜爱和推崇。通过阅读中国文学作品，我得到了心灵的滋养和启迪，在逐渐成长的过程中受益良多。我相信，在以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我将继续阅读中国文学作品，不断丰富自己的思想与情感，

深化对中国文化的理解和热爱。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九

中国拥有着悠久的历史和文化历史，其书籍中蕴含着丰富的智慧和独特的魅力。《论中国读后感心得体会》这一主题将带领我们深入思考中国文化的价值和意义。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对中国文化的独特性和深刻影响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同时也清晰感受到每一本书所蕴含的智慧和情感。

首先，中国文学中的智慧和思考让我深感敬畏。从《红楼梦》到《西游记》，中国文学表达了对人生和人性问题的深刻思考。作品中展现出的智慧和哲理，不仅给予我深刻的启示，也让我明白了中国文化所弘扬的价值观。通过《红楼梦》，我意识到人生如同梦幻，世事如梦，一切都是转瞬即逝的。而《西游记》则让我明白了修行的重要性，只有通过自身的修行，才能达到真正的自我境界。这些智慧不仅是对中国文学的赞服，也是对中国文化智慧的敬仰。

其次，中国文学中的描写和情感衬托让我深感温暖和共鸣。中国文学作品以描写细腻入微而著称，通过对自然和人物的描述，让我仿佛置身于那个时代。例如，《红楼梦》中所描绘的红楼大观园，豪华富丽的景象让人赞叹不已，同时也感受到了人物的情感和矛盾。而《水浒传》中的水泊梁山则展现了草根英雄的挣扎和抗争。这些描写和情感的衬托，让我感到温暖和共鸣，让我更加深刻地理解了中国人民的情感和思想。

第三，中国文学中蕴含的文化元素让我深感自豪。中国文学作品中常常出现的中国传统文化元素，如中医、茶道、书法等不仅展现了中国独有的文化底蕴，更是对中国传统文化传承和保护。通过阅读中国文学，我逐渐对这些传统文化加深了认识，对中国的传统文化也更加自豪。此外，中国文学中的历史元素也让我更加深入地了解了中国的历史，加深了

我对中国历史文化的热爱和敬重。

第四，中国文学中的审美价值让我感到震撼。中国文学作品秉持着独特的审美标准，注重意境的营造和情感的表达。通过对自然、人物和环境的描写，中国文学作品滋生了丰富的艺术感染力。不仅如此，中国文学对诗词的追求和对音韵的掌握也展示了其卓越的审美价值。例如，《红楼梦》中的诗词描写令人叹为观止，让人沉醉于其中。这种审美价值不仅让我感到震撼，也让我进一步明白了艺术的内涵和追求。

最后，中国文学对个人成长和人生思考的影响不可忽视。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不仅对文化有了更深的了解，也对人生有了更多的思考。这些书籍中整合了中国传统的道德观和价值观，为我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考角度。通过与书中的人物对话，我更加意识到人生的不易和对生命的珍惜。这些启示和思考让我更加成熟，并塑造了我的人格。

总之，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对中国文化的独特性和深刻影响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中国文学中蕴含的智慧和情感，对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同时，中国文学中所展现的文化元素和审美价值，也令我感到自豪和震撼。通过与中国文化的亲密接触，我在个人成长和人生思考方面得到了巨大的启发。对中国文学的喜爱也促使我进一步探索 and 了解丰富的中国文化。

小王子读后感的英文篇十

小王子住在一个面积比房间还要小的星球，那个星球只有一座活火山和一座死火山，以及一朵普普通通的玫瑰。但是这少的可怜财富并不阻碍他成为一个了不起的小王子。因为小王子比任何人都懂得爱和责任。那么我坚信，在生活中毫不起眼的我们只要懂得怎么用心去爱，我们也能成为可爱的小王子。

让我们来看看小王子是怎么看待的。小王子珍爱地球上独一无二的玫瑰，但是当他到达地球的时候却发现，地球上有成千上万朵玫瑰，和他所珍爱的玫瑰一摸一样！但是小王子对这些地球上的玫瑰说：“你们很美，但是你们是空虚的。人们不可能为了你们去死，当然啦，我那朵玫瑰花，普通的过路人会以为她像你们。可是，她单单一朵就比你们全体更重要，因为我为她浇过水，我为她盖过罩子，我为她挡过屏风，我为她除过毛毛虫，我倾听过她的抱怨和自吹自擂，乃至有时默默相对。因为她是我的玫瑰。”

正因为小王子在玫瑰上花费了时间，花费了心思，在需要与被需要间建立了纽带关系，才使得这朵普通的玫瑰花成为独一无二的。

再美丽的东西，如果你不曾用心去付出和关心，那么对于你来说它也只是没有灵魂的躯壳，没有任何意义。

相反，即使再普通的东西，只要你用心去付出和关心，那么你就会感受到它的与众不同之处，那么它就不再普通，成为你的独一无二。

就像狐狸对小王子说的那样：“对于我来说，你还只是个小男孩，和千千万万小男孩都一样。我不需要你，你也不需要我。对于你来说，我也不过是只狐狸，和千千万万狐狸都一样。但是，如果你驯养了我，我们就互相需要了对我来说，你就是世界上唯一的了，我对你来说，也是世界上唯一的了。”

那么我们在生活中还要那样追求“更好的东西”了吗？我们所要做的是珍惜所拥有的东西，用心的去爱在我们周围的人。

飞行员因飞机故障，与小王子邂逅在撒哈拉沙漠。于是，他们开始讲述一段神奇而又渺远的故事。

小王子来自b612星球，据说这是个只有一间房子那么大的星

球，只要将椅子转一转便可以看见落日。他拥有三座火山和一朵玫瑰花，尽管他与玫瑰花彼此相爱，却又彼此不解。也因此小王子开始了他漫长的旅途，他走访了一些星球，遇见了徒有其名的国王，爱慕虚荣的人，自相矛盾的酒鬼，唯利是图的实业家，兢兢业业的点灯人，还有地理学家。

然而这些大人们对他来说都是十分奇怪的，他们与生活、事业、金钱、名利紧紧纠缠，或许成长带给人类的.就是这些变化。即使我们现在还是个孩子，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终会成为与国王，爱虚荣者，酒鬼，实业家，点灯人，地理学家类似的人，因为我们就像是飞行员一样生活在这个被大人欺骗的环境里。

或许大人与小孩的区别就在这里，小孩因思想简单，没有缠绕不清的头绪而将生活看得十分透彻。大人呢，他们自以为是的阅历丰富，将事情无限度的扩大，到头来不过是庸人自扰。这大概不是他们的错，因为这世界上确实存在着许多无可奈何的事情。

值得一说的是飞行员与小王子两个人的友谊。当小王子看见飞行员孩童时代画的作品时，他清楚明了的说出了这副画的含义。在小王子临死前送给飞行员漫天微笑的星星，以及飞行员一句句“我不离开你”“我不离开你”。

这个故事着实是感人的，又或许是两个人心灵深处的交谈。安妮在文章中写道过:不知道人的一生，会有几次的可能性，对另一个人敞开心扉。我确实是向往着这样的感情，在茫茫人海中寻找着另一个自己。

小王子原本以为他的玫瑰花是独一无二的，细心照顾她，为她浇水为她盖上罩子

。可是他困顿了，因为在地球上遇见了几千朵与他的玫瑰花一模一样的玫瑰花。然而在他失望之际，狐狸告诉他:只有用

心才能看得清。实质性的东西，用眼睛是看不见的。比如说我父亲给人的感觉就是个冷血，似乎他对于欲望的追求远远的超出了亲情友情爱情。可是我还是相信着，事实并非如此，他一直以一种默默的方式为这个家营造着更多的幸福，尽管这个方式并不讨人喜爱。确实的，有些东西眼睛是看不见的，比如说爱。

小王子终是死了的，可是飞行员觉得他回到了自己的星球，去寻找属于自己的玫瑰花了。我猜想，他或许真的看见了漫天微笑的星星。

《小王子》这本阅读率仅次于《圣经》的名著，我似懂非懂地读完了，只是觉得小王子是个忧伤的孩子，他的话总是带着一丝忧伤和甜甜淡淡的感觉，直击读者的心坎。渐渐，我又似乎懂得了小王子彻骨的忧伤和爱的沉重，却又不能体会，但我又好像隐隐懂得了其中的一丝道理。一种关于爱的道理。

《小王子》以作者为故事叙述者，讲述了小王子与他的玫瑰发生了矛盾，他告别了自己的星球，从自己星球出发，去各个星球访问，认识了国王、虚荣者、酒鬼、商人、点灯人和地理家。在地球上认识了作者、狐狸和蛇，也找到了爱。最后，蛇帮助小王子用生命的代价回到了家乡。

这本童话书不像其他童话一样，拥有美好而幸福的结局，但在故事中却处处找到充满童趣童真的想象，并告诉我们除了真善美之外的道理。

就像小王子离开玫瑰时说：“我太年轻，以至于不知道怎样去爱。”这句话给了我很大的感触，很多人年轻时都认为身边爱自己的人，对自己好是应该的，是天经地义的，所以也就不会懂得珍惜。但当自己历经沧桑，慢慢老去时，回想往事，就一定会为自己年轻时的轻狂而感到后悔。所以老人就总是会仰天叹息，哀叹声就如天上的星星一样多。如果小王子早一点学会爱，最后就不会用生命去实践爱。假如我们都

学会了爱，也就不会那么多的悲伤和后悔。对待父母也是，千万不要认为他们的爱是应得的，作为子女我们要用双重的爱回报。

我特别喜欢《小王子》中狐狸说的一句话：“你下午四点钟来，那么从三点钟起，我就开始有了幸福感。时间越临近，我就越感到幸福。”我觉得我就如狐狸一样，总是那么期待幸福，给自己满满的幸福感，我会对自己说：“不用羡慕别人的幸福，因为说不定也会有人正在仰望着我的幸福。”不能否认，我和狐狸都是会享受幸福的人。

每个人都有过童年，有过天真无邪的童心，但也许这些童心会一点点地被岁月的流逝侵蚀，大人也会在利益斗争的世界里，慢慢忘记自己曾经是一个小孩子，曾经拥有那么多烂漫的回忆。这时候他们就需要一本《小王子》，来唤醒他们心中沉睡已久的童年记忆。

我们今天来谈谈一本书，那就是《小王子》。我先不说我有多么喜爱它，我先说说我的表现：我在一天之内把那本书读完了；到现在为止，我整整读了那本书四遍。你们肯定会觉得吃惊。但是我敢肯定，当你读完那本书是你也会读四遍。

这本书作者是飞行员作家(法)圣·埃克苏佩里写的。他的职业就是飞行员，生于1900年6月29日法国里昂。对于作者我就不介绍了。

这本书是关于一个飞行员坠机在撒哈拉大沙漠。在那里，他认识了小王子。飞行员和小王子的这几天，飞行员知道了一些关于小王子的故事。

这本书是关于孩子的。作者在献辞里写道：“献给莱昂·韦尔特，请孩子们原谅，我把这本书献给了一个大人。我这样做有三个重要的理由，其一是：这个大人是我在人世间最好的朋友；其二是：这个大人居住在法国，在那里他饥寒交迫，

急需得到安慰；其三是：这个大人什么都能明白，就连那些写给孩子们的书他都能看懂。如果这些理由仍嫌不足的话，那么我愿把这本书献给长大成人的那个孩子。所有的大人原先都是孩子，但是他们中只有少数记得这一点。所以，我把我的献词改为：先给小男孩时的莱昂·韦尔特。”

北京出版社写道：“一个永不肯、也不会长大的小王子；一个关于爱与责任的寓言；一部温馨、真挚、感人，解读生命与生活的童话故事。”

还有一段我要说，你们仔细看：“成年人喜欢数字。当你跟他们说起一位新朋友的时候，他们从来不问你最本质的特征。比方说，他们从来不问“他的嗓音怎么样？他爱玩什么游戏？他是不是爱搜集蝴蝶标本？”他们只会问你：“他多大岁数？他有几个兄弟？他的父亲挣多少钱？”问清楚这些问题，他们就以为了解这个人了。

你如果对成年人说：“我看见了一幢漂亮的红砖小房子，窗上爬满了天竺葵，屋顶上停憩着鸽子……”他们是想象不出来这房子到底是什么模样的。但是，如果对他们说：“我看见了一幢值十万法郎的房子。”他们就会高声嚷嚷：“那是多么漂亮啊！”这跟我想的一模一样，大人们太现实了。

四个字：太好看了！我已经不用再说关于这本书的内容了。